

蔡元元 劉

中華民國廿九年九月拾九日收到

年

月

日

收文

號

事由擬辦決定辦法

准審計處函為酬送丁燮林先生來施籌設科學館旅費應補加追加預算等因函請查照辦理見渡田

件附

本案多由本室備案辦理追加手續此件抄本
會計室 共元

田

湖北省政府財政廳公函

財三施字第30632

民國二十九年九月

拾捌

案准審計部湖北省審計處審前組字第四七號函開：

案准貴廳財三施字第

29085

號公函畧以建設廳酬送丁

燮林先生來施籌設鄂西科學館旅費四百元經核准在建設廳

二十八年年度經費結餘項下開支囑備查等由准此查此款係動用

第15673

0

上年度剩餘經費應請按照辦理地方預算補充辦法第三
項之規定補辦追加預算手續除將原件暫存外相應函請
查照辦理見復為荷

等因；准此，查此案前奉

省政府訓令到廳當經錄案轉審在卷茲准前因相應函達
貴廳希即查照辦理見復為荷！

此致

建設廳

廳長趙志森



核對員劉崇道
印